

禁而不止令谁尴尬?

纪玉

今日论语

《管子·立政》中说:“令则行,禁则止,宪之所及,俗之所被,如百体之心,政之所期也。”这就是“令行禁止”一词的出处。如果禁令已经颁布,被禁止的行为却仍我行我素,无疑是相当尴尬的场面。

新华社近日的一则报道中,就盘点了一些“尴尬”的禁令,如“限塑令”“禁烟令”“手机实名制”等。这些禁令,都已实施一段时间,但人们身边,不乏以下现象:低质量塑料袋,仍在一些农贸市场免费提供;“禁止吸烟”标识下,依然有人吞云吐雾;不用登记身份证的手机卡,则在一些小代理点很容易买到……

这些禁令出台的时候,即使有

些许争议,还是得到了大多数人的认同,因为它们的目的构建一个更环保、更文明、更健康、更安全的社会环境。但如今,禁而不止,为何?

禁令颁布,当然不可能指望其立竿见影,将被禁止的行为一扫而净。但至少应让人们感到,这些禁令的确得到了切实的执行。然而,在记者采访中,听到最多的回答是:“没人管”“没法管”“管不住”。也就是说,缺乏执行主体、缺乏执行细则,同时,违反禁令的行为太多,执行压力过大。

很可能,这些困难都是客观存在的。除此之外,还有一些主观不作为的行为,导致禁令虚设。比如,手机卡的启用必须通过移动通信运营商的电脑控制系统,从技术角

度说,手机实名制完全可以得到落实,而运营商却为了抢占市场份额,对“无名”手机卡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但无论如何,禁令一旦颁布,就不该踟蹰不前。空有概念或口号,却缺乏实际约束的禁令,只会让许多人尴尬。

首先,这让政府尴尬。禁而不止,政府出台的措施成为一纸空文或存在管理空白,无疑会带来很大的负面效应。颁布一项顺应时代潮流的禁令,是一件好事,可当这件好事仅限于“颁布”,而无执行力于“执行”时,公众的失望是可以想见的。失望之后,伴随而来的往往是信任危机。当公众质疑“为什么没人管”的时候,政府要承受的尴尬,显然远不止面子问题,而是公信力的损耗。

支持禁令、并愿意恪守的公众,也很尴尬。在禁令出台时举手赞成,在禁令实施后也严格遵守,结果发现被禁止的行为依然比比皆是,周围有许多人对禁令视若无睹却不受处罚,这不啻为一种打击。遵守法规、坚守信念的行为应得到鼓励,这也有助于让更多摇摆不定、持观望态度的人加入进来。而最好的鼓励方式,就是令行禁止,使遵守规则的人得以确认自身行为的正确性,并获得认同感。

对社会、对公众有益的禁令或措施,理应尽一切可能使之持续下去。增强可操作性、明确执行主体、加大问责力度,都很重要。而这些的基础,是政府必须维护法规的权威,维护在公众面前的诚信形象。

观点圆桌

纳税人交的钱与交警无关?

新闻焦点:据南方日报报道,成都交警吴宇同在处理一起停车违章时教育车主的一段录音曝光。录音中,吴宇同称,“西方的警察制度与中国不同,西方警察是吃纳税人的钱。东方的警察也是纳税人。我们的经费来源于国家财政,和纳税人交的钱是两个概念,纳税人交的钱跟我一点关系都没有”。

缺乏服务纳税人意识

国家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就是税收。认为“纳税人交的钱与我无关”,除了缺乏常识以外,还在于有的公职人员没有接受公众质询的习惯,缺乏听取民意的雅量和服务纳税人的意识。 叶祝颐

执法者当谨言慎行

很希望这名交警只是缘于一时的激动,才冒出这样的雷人措辞。但怕就怕,思想左右言语,观念影响嘴巴。执法者当谨言慎行、强化修养。交警遭遇“录音门”,更应自责才是。 司马童

纳税人也有困惑

“纳税人交的钱与我无关”,表现出公职人员只对上负责而不对纳税人负责的错误认识,也折射出纳税人权利还不够坚挺的现象。从纳税人的角度说,何尝没有“我交的税与谁有关”的困惑呢? 吴龙贵

评论责编 郁晶陶

E-mail:xmpl@wxjt.com.cn

『远离令』能否屏蔽家暴

据京华时报报道,广东珠海一法院近日发出中国内地首份反家暴“远离令”。陈圆多次被丈夫实施家暴,法院为保护其安全,禁止其夫在距离陈圆父母现居住小区100米范围内活动。

反家暴“远离令”是一种预设的安全保护措施,也是一种比较强硬的法律保护措施,令人大开眼界,也令人击掌叫好。而且,这一判决彰显法律和法官对妇女的人性关怀,是免遭家庭暴力的妇女的希望,令妇女欣慰。这是一次司法的创新和大胆探索,就保护妇女的权益而言,是司法实践的进步。好比一层防护罩,以强制手段把施暴者与受害人隔离起来,不许施暴者靠近受害人,否则,将

受到法律的惩处。

这样的判决具有现实意义。一者,施暴者的生活、工作圈与受害人不能搭界,禁止其在距离受害人父母现居住小区100米范围内活动,不侵害其公民权利;二者,其法律警示意义不小,有了这样的司法判例,可以推而广之。

不过,“远离令”能否屏蔽家暴,还须执行给力。倘若警方不及时出警,或法官不严格依法办案,或者警察、法官没有不厌其烦的服务态度,反家暴“远离令”可能徒有虚名。可见,反家暴“远离令”的执行难度系数比较高,换言之,对公安和法院是一次新的考验。反家暴“远离令”切勿昙花一现,难以持续。

旅客“黑名单”不可单方面设置

瞿玉杰

据广州日报报道,一名航空公司头等舱休息室服务员受伤的照片,再次引发在民航业内设置旅客“黑名单”的激烈讨论。

民用航空作为一个特殊的服务业,对运输安全的要求很高。国际民航组织《防止对民用航空非法干扰行为的保安手册》规定:“必须授权经营人拒绝运输被认为对航空器存在潜在威胁的人。登上或进入航空器前拒绝接受筛查的任何人必须被拒绝登机。”因此,航空公司限制有可能危及航空安全的特定人员乘坐飞机,早已成为一项“国际惯例”。

但是,设置“黑名单”可能损害消费

者自由选择公共运输工具的权利,因而必须遵守一定的认定标准和程序,不能任由航空公司单方面决定。以美国为例,法律对于哪些人可以被列入“黑名单”,有十分严格的选择标准,必须与安全、司法等部门核准后才能最终确定,并适时调整,而且需要在告知本人或在公共信息平台公示后方可生效。

对于旅客“黑名单”,我国法律没有相关规定,国家民航总局也没有统一的指导标准,航空公司的拒载行为实际上处于“各自为政”的状态,存在不小的随意性。在此情形下,航空公司如果单方面设置“黑名单”,不仅无法服众,反而可能导致更多纠纷。

长宁率先在全市启动听力残疾遗传基因筛查 事先“认”基因 避免“代代聋”

最痛心的事就是遇到“代代残”家庭。能否通过筛查,避免致残基因一代代遗传?这是长期从事残疾人工作的长宁区残联副理事长杜晓建和他的同事们一直思考的问题。

记者昨天获悉,新华医院已找到致聋主要基因和筛查方法,去年底,长宁区残联首次尝试对聋人进行基因检测,已成功避免3例可能出现的遗传。3月3日“全国爱耳日”即将到来,两单位及区人口计生委将联手对长宁区所有育龄聋人开展基因筛查,指导优生优育,今后还有望向全市范围推广。

六成先天性耳聋缘于遗传

据新华医院副院长、耳科学研究所所长吴皓介绍,在各种先天性

致残疾病中,耳聋排名第二。我国每年新增数万名患儿,仅长宁区,每年就有四五百名新生聋儿。如康复治疗不及时,还会带来“十聋九哑”问题。

60%的先天性耳聋是由于遗传造成。经长期研究,该所已查明导致国人耳聋遗传的三种主要基因,通过基因检测,可判断聋人及有家族病史的健全人是否属于遗传致聋基因的高危人群,并预测其子女出现听力残疾的概率。

耳科学研究所博导杨涛还指出,在无家族史的健全人中,也有5%携带某种致聋基因,如伴侣不巧携带同种基因,即使双方都是健全人,也会生出聋儿。因此,普通人也有必要进行致聋基因筛查。

12人查出3人“有问题”

长宁区残联两年前针对本区特困残疾人群体的一项调查显示,其中两成家庭存在残疾遗传,个别家庭80%的家庭成员均为同种类残疾人。开展致聋基因筛查,让他们今后对残疾人婚育的指导更具有说服力。

去年,长宁区12名育龄聋人接受基因检测,其中有3人被诊断为高危人群,他们主动取消生育打算,避免缺陷儿出生。听力言语类聋人钱明敏说,虽然自己22岁的女儿很健康,但她们母女一直担心出现隔代遗传,有了这项新技术,女儿也希望做个检测。还有残疾人表示,恋爱阶段就要“认”基因,避免瓜熟蒂落才发现双方不适合生育子女。

智力残疾遗传概率最高

我国每年新生缺陷儿数量约占全球1/5,而七成残疾人系出生缺陷所致。长宁区残联在工作中发现,智力、精神是遗传概率最高的两种残疾。最近一次全国残疾人抽样调查显示,上海6.5万名智力残疾人中,13.7%系遗传造成。长宁区有133户已婚育的智障人士家庭,生育智力和精神残疾子女24人,遗传比例惊人。视力残疾的遗传倾向也很明显,上海盲童学校就有不少祖孙三代先后就读的情况。

可惜,目前还未找到针对这三类残疾的有效基因筛查办法。由于缺少科学数据支撑,针对遗传高危人群的劝说有时难以奏效。本报记者 孙云

崇明三岛电网划至电力公司

本报讯(记者 张欣平 通讯员 王靖)崇明三岛电网即将迎来大发展时期。崇明县人民政府、上海市电力公司和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昨天下午共同签署了《崇明三岛电网整体无偿划转框架协议》,这标志着崇明电力公司、长兴供电公司正式成为央企在沪企业的一员。国家电网公司将加大崇明三岛电网的投资和改造力度,为崇明现代化生态岛建设以及地方经济发展助力。

据了解,由于受历史和体制等因素制约,崇明电力公司和长兴供电公司的发展面临着不少困难,电

网基础设施依然薄弱,管理体制不顺,不利于加大农村电网建设投入。

上海市电力公司相关负责人透露,十二五期间,上海市电力公司将加大对崇明三岛农村电网的改造力度,包括崇明垦区电网;同时上海市电力公司将继续以与中心城区同样的服务标准、服务水平服务崇明三岛电力客户。

截至2011年年底,崇明电力公司供电客户数为34.14万户,其中农村居民客户数为23.23万户;长兴供电公司供电客户数为3.54万户,其中农村居民客户数为3.14万户。

本市今年将培训农民工30万人次

本报讯(通讯员 赵婷婷 记者 鲁哲)今天上午,本市召开2012年农民工安全生产培训推进大会。今年本市将为30万人次农民工提供安全生产培训。

截至2011年底,本市共累计培训农民工232万人次。农民工生产安全死亡人数连续5年下降。

会议要求,各相关政府部门、培训机构要严格坚持统一大纲、统一教材、统一时间、统一考核和统一证书,全面提高农民工安全素质和安全生产技能,减少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首艘改造豪华邮轮 昨天启航

本报讯(记者 江跃中 通讯员 张鑫鑫 熊麟胜)昨天下午,“海洋玫瑰”轮从吴淞船厂码头启航前往日本,据悉这是国内船厂承接的首艘由滚装船舶改装为豪华邮轮的船舶。

“海洋玫瑰”轮为豪斯登堡邮轮公司所有,原本为一艘载运汽车的滚装船舶,改造之后将成为一艘豪华邮轮,载客量也将从400人增加至1200人。今后,它将作为定班轮每周往返上海与日本长崎之间。

比郑和下西洋还早一千多年 纪念卫温船队远航台湾 1782年

本报讯(记者 金志刚)今天上午,海峡两岸纪念卫温船队从章安港(现台州椒江)远航台湾1782周年座谈会在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举行。同时,台州市卫温船队远航台湾研究会成立。

据《三国志》记载,公元230年春,卫温、诸葛直受吴帝孙权的指令,率甲士万人“浮海求夷洲(今台湾)”。这是正史上有关大陆与台湾交往的最早记载。学术界有观点认为,其出发地即章安港。卫温船队远航台湾,比郑和下西洋(1405年)早1175年,比哥伦布发现美洲新大陆(1492年)早1262年,是世界航海史上的奇迹,也是中国乃至亚洲十分难得的文化遗产,为当代中国发掘海洋文化、弘扬海洋传统提供了宝贵的素材。

卫温船队远航台湾研究会是国内第一家以推动海峡两岸对东吴卫温船队远航台湾的史料发掘和交流,促进古迹保护、开发为主旨的研究机构。研究会会长、西南政法大学教授潘国平认为,开展卫温船队远航台湾研究,不仅对于推进两岸关系和平发展与合作交流具有重要意义,而且也是台湾自古属于中国的重要证据之一。